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24

部门名称：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 本

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负责全县相关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和技术监督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工作部署；拟订全县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方面的政策、规定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动健全协调联动机制；督促检查县有关部门履行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

（三）按照业务权限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部门、个人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业务信息库建设。

（四）负责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信用分类管理；组织开展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年度报告和信用信息公示，并对公示信息实施监督管理；按照职责分工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

（五）负责依法规范和维护相关市场经营秩序，依法承担市场和网络商品交易行为以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负责食品药品和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管理；

依法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六）负责处理与市场监督管理相关的咨询、投诉、举报，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依法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建立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体系，保护消费者、经营者合法权益。

（七）按照职责分工，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行为；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

（八）根据授权依法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方面的反垄断执法工作(价格垄断行为除外)；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

（九）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

（十）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负责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

（十一）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商标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负责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的培育推荐保护工作；负责知名商标的认定工作；负责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保护。

（十三）负责承担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调味品，下同）生产、流通、消费环节行政许可、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制定食品行政许可的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完善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制定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并组织落实。

（十四）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相关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标准，监督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药物滥用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五）负责化妆品的监督管理和不良反应监测的管理。

（十六）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十七）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十八）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十九）负责建立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公布重大安全信息；研究分析并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等相关信息，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二十）负责制定全县市场监督管理、食品药品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电子营业执照登记注册便利化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二十一）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及对外交流；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二十二）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工

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动法制建设，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二十三）拟订提高本地区质量水平发展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起草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规范性、政策性文件草案；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

（二十四）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规划和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名牌发展战略，参与全县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部门的监督管理事宜，按职责范围组织产品质量事故调查；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二十五）负责产品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等工作；负责辖区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纤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组织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按分工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组织协调辖区内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二十六）负责监督管理标准化工作。贯彻国家和省、市标准化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制定标准化工作的规划、计划，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指导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县级农业地方标准；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监督企业按标准组织生产；管理辖区内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形码工作。

（二十七）负责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部门和国

家计量制度，管理和监督地方计量标准和标准物质，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本地量值传递和对比工作，监督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和计量仲裁检定；组织开展能源计量、能效标识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八）负责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本辖区内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对认证认可相关的社会中介服务机构实施监督管理；协调和监督强制性的认证和资源认证工作，引导企业按国际惯例进行各种认证。

（二十九）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三十）制定并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的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有关科研和技术引进工作。

（三十一）承办县政府及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部门（以下简称“部门”）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涿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9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35.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3.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8.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3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31.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28.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7.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19
	30			61	
总计	31	3,159.16	总计	62	3,159.1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部门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31.51	3,098.45					33.07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2,638.13	2,634.09					4.05
20138	市场监督 管理事务	2,638.13	2,634.09					4.05
2013801	行政运行	1,941.27	1,941.22					0.05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222.42	218.42					4.00
2013805	市场秩序 执法	282.45	282.45					
2013816	食品安全 监管	17.52	17.52					
2013899	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 事务	174.47	174.4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08.73	379.72					29.02
20805	行政事业 部门养老 支出	379.72	379.72					
2080501	行政部门 离退休	107.98	107.98					
2080505	机关事业 部门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7.83	177.83					
2080506	机关事业 部门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93.90	93.90					
20809	退役安置	29.02						29.0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9.02						29.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	30.00					
2110301	大气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5	54.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5	54.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5	5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28.97	2,370.94	758.04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2,635.86	1,936.84	699.02			
20138	市场监督 管理事务	2,635.86	1,936.84	699.02			
2013801	行政运行	1,936.84	1,936.84				
2013804	市场主体 管理	222.42		222.42			
2013805	市场秩序 执法	282.45		282.45			
2013816	食品 安全 监管	17.46		17.46			
2013899	其他市场 监督管理 事务	176.69		176.6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08.47	379.45	29.02			
20805	行政事业 部门养老 支出	379.45	379.45				
2080501	行政部门 离退休	107.98	107.98				
2080505	机关事业 部门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7.83	177.83				
2080506	机关事业 部门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93.64	93.64				
20809	退役安置	29.02		29.02			
2080999	其他退役	29.02		29.02			

	安置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		30.00			
2110301	大气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5	54.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5	54.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5	5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部门：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9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29.59	2,629.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9.45	379.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0.00	3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65	54.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98.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93.68	3,093.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7.71	27.7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95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21.40	总计	64	3,121.40	3,121.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涿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93.68	2,370.88	722.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9.59	1,936.78	692.8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629.59	1,936.78	692.80
2013801	行政运行	1,936.78	1,936.7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18.42		218.4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82.45		282.4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7.46		17.4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4.47		174.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45	379.45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379.45	379.45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107.98	107.98	
2080505	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83	177.83	
2080506	机关事业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64	93.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		30.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0		30.00

2110301	大气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5	54.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65	54.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65	5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涪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5.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2.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90.91	30201	办公费	45.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7.03	30202	印刷费	5.8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7.2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3.67	30205	水费	1.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83	30206	电费	12.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64	30207	邮电费	7.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8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7	30211	差旅费	6.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4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7.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5.1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08.55	公用经费合计					46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部门：万元

部门：涞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涪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涑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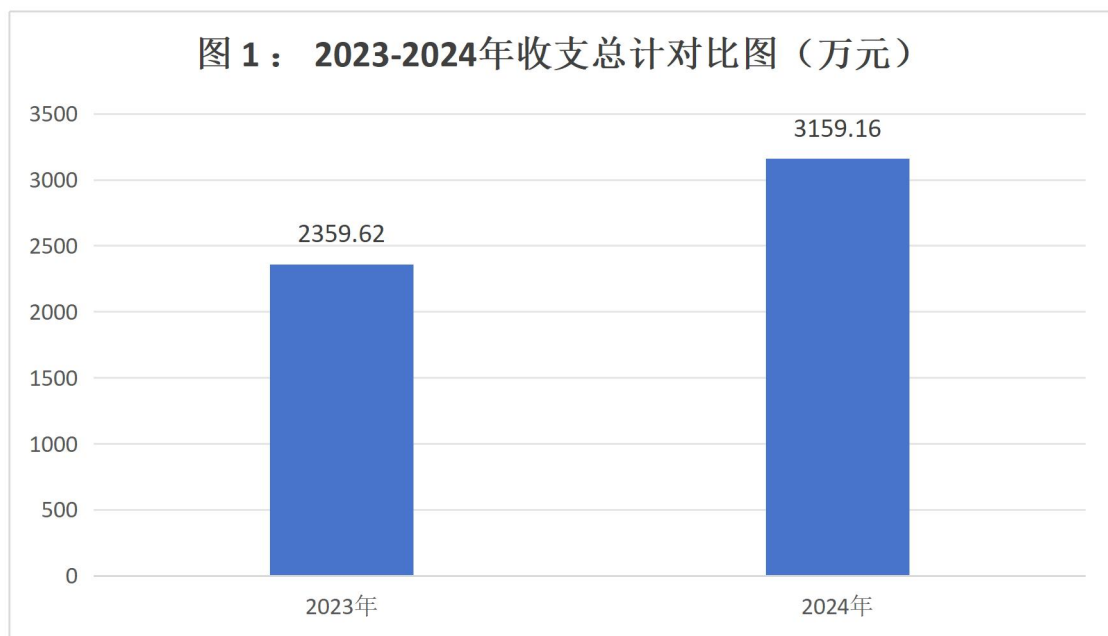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00		67.00	10.00	57.00	1.00	67.00		67.00	10.00	5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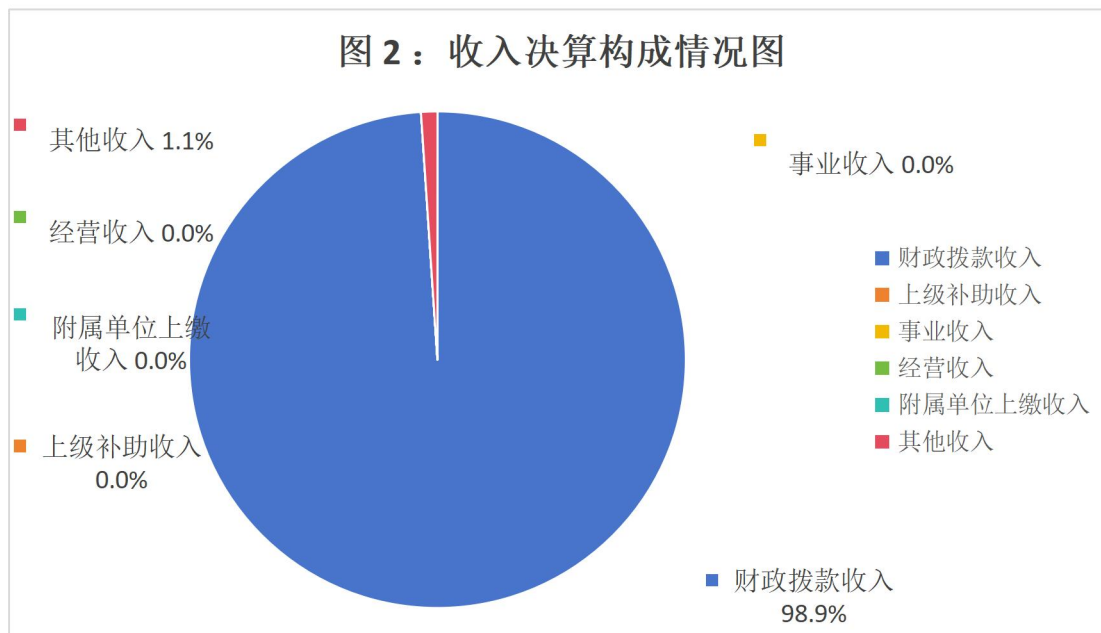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159.16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799.55 万元，增长 33.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补发上年度工资以及增加“安商保”和灾后重建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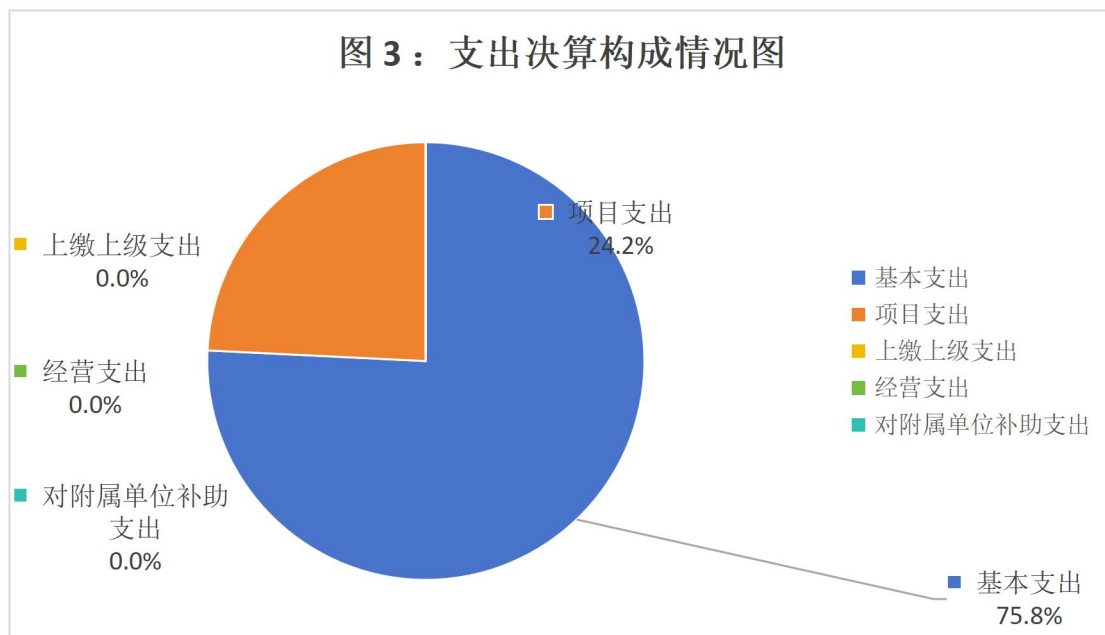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131.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98.45 万元，占 98.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33.07 万元，占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28.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0.94 万元，占 75.8%；项目支出 758.04 万元，占 2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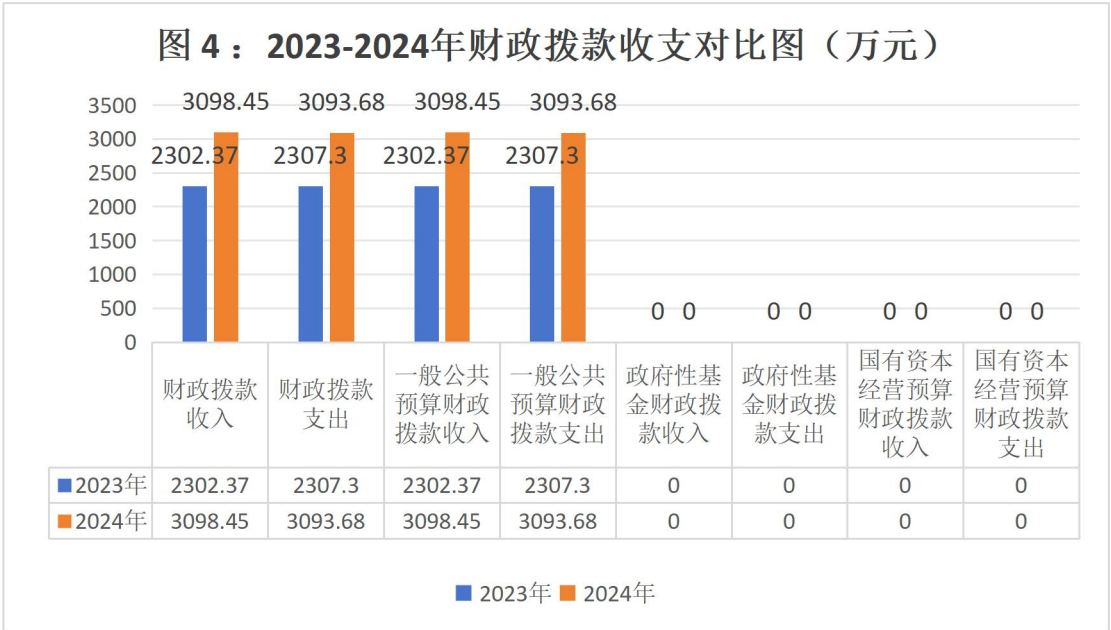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121.4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791.15 万元，增长 34.0%，主要原因是员工工资上调、补发上年度工资以及增加“安商保”和灾后重建等项目经费。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98.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6.08 万元，增长 34.6%，主要原因是员工工资上调、补发上年度工资以及增加“安商保”和灾后重建等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3,093.6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6.38 万元，增长 34.1%，主要原因是员工工资上调、补发上年度工资以及增加“安商保”和灾后重建等项目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98.45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796.08 万元,增长 34.6%,主要原因是员工工资上调、补发上年度工资以及增加“安商保”和灾后重建等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3,093.6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786.38 万元,增长 34.1%,主要原因是员工工资上调、补发上年度工资以及增加“安商保”和灾后重建等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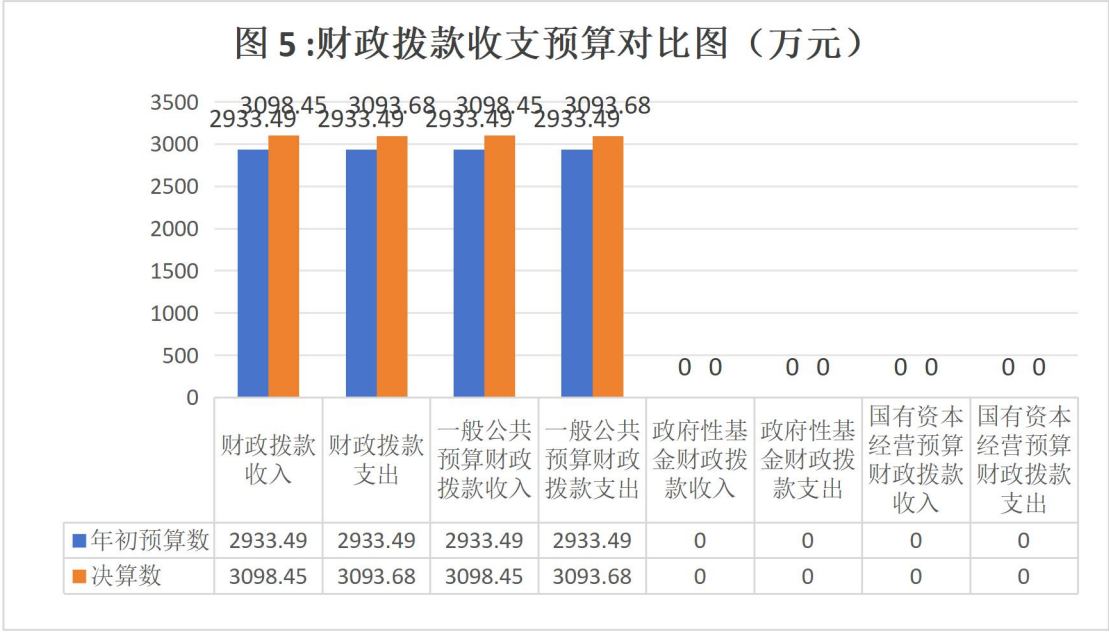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9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比年初预算增加 164.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安商保”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3,09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比年初预算增加 160.1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安商保”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比年初预算增加 164.9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安商保”项目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比年初预算增加 160.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安商保”项目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93.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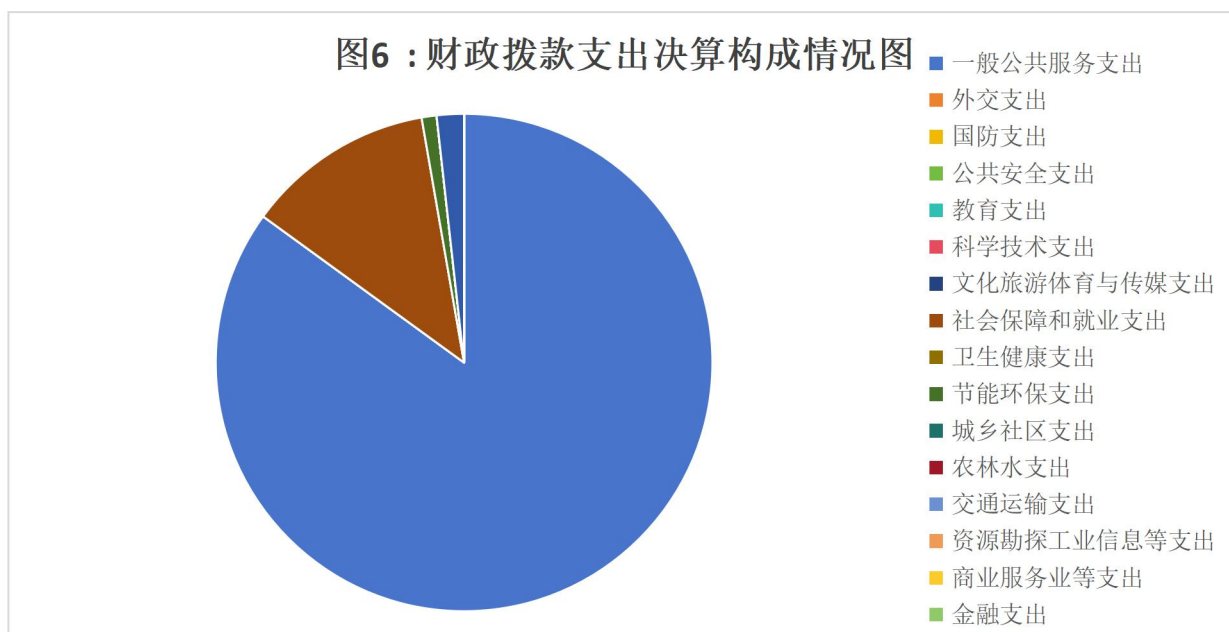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29.59 万元，占 85.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379.45 万元，占 12.3%，主要用于保险缴纳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30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散煤管控及治理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4.65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纳。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0.8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08.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62.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5%，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21.80 万元，增长 48.2%，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旧车辆状况差，维修频率高，2023 年度因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部门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7.00 万元,支出决算 6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 21.80 万元，增长 48.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旧车辆状况差，维修频率高，2023 年度因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购置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7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 3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5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较上年增加 11.80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是旧车辆状况差，维修频率高，2023 年度因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2.33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224.08 万元，增长 94.1%。主要原因是增加劳务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报废和购置各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部门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5 个，涉及资金 72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安商保、市场监管抽检经费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

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8.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抽样核查的原则，重点评价项目资金投入、项目组织管理、项目产出效果与效益、项目持续影响力以及社会综合评价等五个方面。专项资金投入使用产生了良好效益，完成了目标指标值，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8 分，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安商保”项目及“市场监管抽检经费”项目 2 个绩效自评结果。

“安商保”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安商保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二是激发个体工商户的创造力和巨大潜力，未发现问题。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部门：涑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部门：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安商保		实施(主管)部门	涑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0	到位数:	90	执行数:	9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7.52	其中: 财政资金	17.52	其中: 财政资金	17.5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			激发个体工商户的创造力和巨大潜力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投保商户数		全年投保商户统计数	9000 户	17
		质量指标	投保率		年底完成	年底完成	17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5 月	17
		成本指标	90 万元		100%	100%	17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商户抗风险能力, 社会反响向好		增强	有效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按工作计划执行到位		100%	100%	1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填报人：邬文涛

联系电话：7366510

市场监管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场监管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食品安全抽检检测，按不低于 4.75 份/千人足额抽检；二是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强化源头管控，未发现问题。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部门：涑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部门：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抽检经费		实施(主管) 部门		涑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52	其中：财政资金	17.52	其中：财政资金	17.5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加强食品安全抽检检测			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强化源头管控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按文件要求达到抽检批次数量	≥2300 批次	17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按批次逐一完成抽检	≥95%	17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按季度完成抽检任务	每季度或半年抽检一次	17
		成本指标	50 万元		50	100%	17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严把质量产品质量合格关口，使广大人民群众放心消费	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对自然生态及大气污染治理起到的作用	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按工作计划执行到位		100%	100%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主要填写项目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拟采取的纠偏措施及对策建议, 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设定存在的问题及修改完善措施)
-------------------	---

填报人：邬文涛

联系电话：7366510

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部门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部门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部门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部门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